# GB

#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××××—××××

## 生物制造聚羟基烷酸酯

Polyhydroxyalkanoates (PHA) by biomanufacturing

(报批稿)

××××-××-××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 国 国 家 标 准 化 管 理 委 员 会 发布

## 前 言

- 本标准按照GB/T 1.1-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- 本标准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提出。
- 本标准由全国生物基材料及降解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380)归口。
- 本标准由宁波天安生物材料有限公司、北京工商大学、天津国韵生物材料有限公司、国 家塑料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(北京)等单位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 张敏、沈华、陈学军、张谦、侯哲、李字义。

## 引 言

以天然植物原料为主要原料,利用生物发酵工程技术生产的聚羟基烷酸酯 (Polyhydroxyalkanoates简称PHA),通过改变菌种、碳源和培养过程中的条件控制,可制备不同结构的PHA,满足各种功能需要。

PHA是一类材料的总称,其结构通式可表达为:

$$* - \left[ -O - CH - (CH_2) \right]_{m}^{R} C - \left[ -\frac{1}{2} \right]_{m}^{*}$$

其中: m=1,2或3, 大多数情况下, m=1,即3-羟基烷酸酯(3-HA); 当R=甲基时,PHA为聚-3-羟基丁酸酯(PHB); 当R=乙基时,为聚-3-羟基戊酸酯(PHV); 当R=丙基时,为聚-3-羟基己酸酯(PHH)……。已发现的最大的R基为壬基,即单体为3-羟基十二酸。m=2,无支链,PHA为聚-4-羟基丁酸酯(P-4HB),同时,控制培养条件和碳源,细菌还能产生两种或两种以上单体形成的共聚物如聚-3-羟基丁酸-戊酸酯(PHBV)、聚-3-羟基丁酸-己酸酯(PHBH)、聚-3-羟基丁酸-4-羟基丁酸酯(P(3,4HB))、PHBVH(聚-3-羟基丁酸-3-羟基戊酸-3-羟基己酸酯)等等。

## 生物制造聚羟基烷酸酯(PHA)

##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聚羟基烷酸酯(Polyhydroxyalkanoates, 以下缩写PHA)产品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采用微生物发酵法生产的PHA家族中的聚-3-羟基丁酸酯(PHB)、聚-3-羟基-丁酸-戊酸酯(PHBV)( $HV \le 12\%$ )、聚-3羟基丁酸-己酸酯(PHBH)( $HH \le 15\%$ )、聚-3-羟基丁酸-4-羟基丁酸酯(P(3,4HB))( $4HB \le 15\%$ )。

##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033.3-2010 塑料 非泡沫塑料密度的测定 第3部分: 气体比重瓶法

GB/T 1632.1-2008 塑料 使用毛细管粘度计测定聚合物稀溶液粘度 第1部分:通则

GB/T 3682-2000 热塑性塑料熔体质量流动速率和熔体体积流动速率的测定(ISO 1133:1997 IDT)

GB/T 8885-2008 食用玉米淀粉

GB/T 9345.1-2008 塑料 灰分的测定 第1部分: 通用方法

GB/T 19276.1-2003 水性培养液中材料最终需氧生物分解能力的测定——采用测定密闭呼吸计中需氧量的方法(ISO 14851:1999 IDT)

GB/T 19276. 2-2003 水性培养液中材料最终需氧生物分解能力的测定——采用测定释放的二氧化碳的方法(ISO 14852:1999 IDT)

GB/T 19277-2003 受控堆肥条件下材料最终需氧生物分解和崩解能力的测定——采用测定释放的二氧化碳的方法(ISO 14855:1999 IDT)

GB/T 14190-2008 纤维级聚酯切片 (PET) 试验方法

GB/T 19466. 3-2004 塑料 差示扫描量热法 (DSC) 第3部分:熔融和结晶温度及热焓的测定

SN/T 3003-2011 塑料 聚合物的热重分析法(TG) 一般原则(ISO 11358:1997 IDT)

#### 要求

#### 3.1 感官

PHA为白色粉末,无明显异味。

#### 3.2 理化指标

PHA质量标准应符合表1中规定。

 要求

 PHB
 PHBV
 P (3, 4HB)
 PHBH

 (HV≤12%)
 (4HB≤15%)
 (HH≤15%)

 水分及挥发物,%
 0.50

 氯仿不溶物,%
 2.50

表 1 PHA 理化指标

				OD/ I /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
含氮量,%	$\leq$	0. 25			
灰分,%	$\leq$	0.30			
密度, g/cm <sup>3</sup>		1. 22~1. 25		1.18~1.28	1.10~1.20
相对生物分解率,% ≥		90			
熔体质量流动速率,g/10min		1~5	1~5	1~10	1~5
特性粘度, dL/g	氯仿溶剂 ≥	2.8	2.8	1.6	1. 2
	混合溶剂 ≥	3. 5	3. 5	2.8	2. 1
熔融温度 , ℃		$165 \sim 180$	165~180	110~160	100~150
热分解温度 <sup>a</sup> , ℃	≥	240	240	240	240
有机溶剂含量 <sup>b</sup> ,mg/kg		不得检出			
注: <sup>a</sup> 热失重质量损失为5%的温度。					
b以含卤素的有机化合物、醛类和二甲基甲酰胺含量计,主要种类参见附录A。					

#### 4 试验方法

#### 4.1 水分及挥发物

### 4.1.1 试验仪器

试验仪器包括有:

- a) 称量皿: 直径90mm, 高度大于15mm的带盖称量皿;
- b) 电热鼓风干燥箱: (90±1℃);
- c) 分析天平: 0.0001g。

#### 4.1.2 测定方法

称取3g左右PHA粉料样品,放入烘干至恒重的称量皿内,在90℃电热鼓风干燥箱内烘4h,放入干燥器中冷却至室温后称重,再放入热鼓风干燥箱内烘0.5h,冷却后称重,直至前后两次称量之差≤0.0003g,即为恒重,记下最终的称量结果。

#### 4.1.3 结果计算

#### 按公式(1)计算:

$$X_1 = [M - (M_1 - M_2)]/M \times 100 \cdots (1)$$

式中:

X<sub>1</sub>—水分及挥发物,%;

M—称取PHA的质量,单位为克(g);

M.一烘干后已恒重PHA和称量皿的共同质量,单位为克(g);

M₂—已恒重称量皿的质量,单位为克(g)。

#### 4.2 氯仿不溶物

#### 4.2.1 试剂及仪器

试剂及仪器包括有:

- a) 氯仿(三氯甲烷) (AR);
- b) 具塞磨口三角瓶: 100 mL;
- c) 3号砂芯漏斗: 60 mL;
- d) 球形玻璃冷凝管;
- e) 抽滤瓶: 1000 mL;
- f) 恒温水浴锅: (64±0.5C°);
- g) 真空泵: (最大真空度 0.98MPa);
- h) 电热鼓风干燥箱: (90±1℃);
- i) 分析天平: 0.0001g;
- j) 容量瓶: 50mL.

#### 4.2.2 测定方法

- a) 把3号砂芯漏斗放入90℃电热鼓风干燥箱内烘干至恒重,记下为M。。
- b) 称取4.1.2中的烘干样PHA约0.3g(精确至0.0001g),记为M<sub>0</sub>,放入磨口三角瓶中,再加入50 m1三氯甲烷,连接好球形玻璃冷凝管,在64℃水浴锅中回流2h,撤下球形玻璃冷凝管。(必要时,可采用100m1耐压瓶,代替磨口三角瓶,在90℃水浴锅加热2h).
- c) 将上述溶解好的溶液倒入a)中的3号砂芯漏斗中,用真空泵抽滤,用少量三氯甲烷将磨口三角瓶冲洗2次,并倒入砂芯漏斗中抽滤至干。
- d) 把抽滤过的砂芯漏斗放入90℃干燥箱内烘2h,放入干燥器中,冷却后称重,记下质量为M<sub>4</sub>。

#### 4.2.3 结果计算

结果按公式(2)计算:

$$X_2 = [(M_4 - M_2)]/M_0 \times (1 - X_1) \times 100 \cdots (2)$$

式中:

X<sub>2</sub>——不溶物含量, %;

X1---水分及挥发物,%

M4——抽滤过的砂芯漏斗烘干的质量,单位为克(g);

M<sub>3</sub>——砂心漏斗的质量,单位为克(g);

Mo——称取干燥的PHA质量,单位为克(g)。

#### 4.3 含氮量

按GB/T 8885-2008 食用玉米淀粉中4.5方法测定。选用0.025mo1/L硫酸标准溶液(按GB 601配制与标定。

#### 4.4 灰分

按GB/T 9345. 1-2008方法测定。所取的试样量为10~15g, 灼烧温度为750±25℃, 在灼烧前需进行预灰化,即把坩埚放在电热板上小心加热(注意不能产生明火),直至样品完全碳化。

#### 4.5 特性粘度

#### 4.5.1 氯仿溶剂

按GB/T 1632. 1-2008方法测定。使用PHA氯仿不溶物测定方法中的抽滤液10mL,使用毛细管内径为 $0.4\sim0.5mm$ 的乌氏粘度计,测试温度为30℃  $\pm0.1$ ℃。

#### 4.5.2 混合溶剂

按GB/T 14190-2008方法测定。使用苯酚/1. 1. 2. 2-四氯乙烷(质量比50:50)混合溶剂,在95°水浴中溶解20~40分钟,使用毛细管内径为0. 8~0. 9mm乌氏粘度计,测试温度为25°C±0. 1°C。

#### 4.6 有机溶剂含量(主要有机溶剂种类参见附录 A)

#### 4.6.1 仪器

4. 6. 1. 1 毛细管气相色谱仪(程序升温),配有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(FID)

4.6.1.2 顶空瓶、顶空进样器

#### 4.6.2 试验条件

采用毛细管气相色谱(程序升温)、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(FID)测定。取2~3gPHA粉料在110℃加热30min,可挥发组分经气相色谱检测,样品中应不含有附录A中的有机溶剂。

顶空进样器条件:顶空瓶加热温度: 100 ℃;进样温度: 120 ℃;传输线温度: 120 ℃; 样品预热平衡时间: 30min;顶空加压时间: 0.2min;进样时间:1min。

色谱条件:色谱柱,建议选择极性柱。

建议采用以下的条件:

- a) 载气: 高纯氮气, 流速 1.0 mL/min ~ 2.0 mL/min;
- b) 进样口温度: 220 ℃;
- c) 检测器温度: 250 ℃;
- d)进样量: 1 mL;
- e)分流进样,分流比 10:1、5:1、1:1
- f)升温程序: 初始温度 45 °C 保持 6min ,以 20 °C/min 速度升温至 60 °C, 保持 4min , 再以 20 ℃/min 速度升温至 200 ℃, 保持 2min 。

#### 4.6.3 标准曲线的绘制

#### 4.6.3.1 标准溶剂样品的配制

按生产实际使用溶剂的种类配制标准溶剂样品,为提高溶剂标准曲线的精密度,选用二 甲基甲酰胺(DMF)作为稀释剂,制成混合标样。用微升注射器分别取0.5 μL、1 μL、2 μL、 3μL和4μL样品,换算成各标准溶剂的质量。

#### 4.6.3.2 标准曲线的测定

将混合标样分别注入顶空瓶中,恒温加热30min后,用5mL注射器取1mL瓶中气体,迅速 注入色谱柱中测定。以其出峰面积分别与对应的样品质量作出标准曲线。

带有顶空装置的仪器,参照以上条件对样品进行处理及进样。可根据顶空瓶的容量混合标样 的浓度适当选择混合标样的进样量。

#### 4.6.3.3 待测样品的制备

取2-3g待测样品,放入顶空瓶中,顶空瓶在110℃加热30min。

#### 4.6.3.4 样品残留溶剂的测试

用5mL注射器取1mL瓶中气体,迅速注入色谱中测定。根据样品的出峰面积在标准曲线上 查出对应量。

#### 4.7 密度

按GB/T 1033.3-2010方法测定。

#### 4.8 熔体质量流动速率

按GB/T 3682-2000方法测定。具体测试条件见表2。

表2 熔体质量流动速率测试条件

	测试温度(℃)	负荷(kg)	口模直径(mm)
PHB	190	2. 16	$2.095 \pm 0.005$
PHBV (HV≤12%)	190	2. 16	$2.095\pm0.005$
P(3, 4HB) (4HB≤15%)	170	2. 16	$2.095 \pm 0.005$
PHBH (HH≤15%)	170	2. 16	$2.095\pm0.005$

#### 4.9 相对生物分解率

按GB/T19277-2003 (仲裁采用该标准) 或GB/T 19276. 1-2003或GB/T 19276. 2-2003执行。

#### 4.10 熔融温度

按GB/T 19466.3-2004方法测定。升温速率为10℃/min。

#### 4.11 热分解温度

按SN/T 3003-2011方法测定。称取大约1mg试样,选择氮气为保护气体,气流速度为 50mL/min,按20℃/min升温速率程序升温,以质量损失为5%的温度为指标。

#### 5 检验规则

#### 5.1 组批

一次投料生产的产品为一批次。

#### 5.2 样本量

表3取样表

批量范围 (袋)	样本大小 (袋)
1	1
2	2
3~25	3
26~150	5
151~500	8
>500	13

将取样针插入样本3/4处,抽取不少于100g 样品,每批抽取总样本量不少于1kg,将抽取的样品迅速混匀,用四分法缩分后,分别装入两个干燥、洁净的广口瓶中,贴上标签,一份进行分析,另一份保存备查。

#### 5.3 出厂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、水分、熔体质量流动速率(MFR)、不溶物、含氮量、灰分、特性粘度。

#### 5.4 型式检验

型式检验为全部项目,下列情况下进行型式检验:

- a) 初次投产时;
- b) 正常情况下,型式检验须一年进行一次;
- c) 原料及生产工艺改变时;
- d) 停产半年以上恢复生产时:
- e) 出厂检验和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;

#### 5.5 判定规则

当检验结果中,有一项或一项以上检验项目不合格时,应重新自同批产品中抽取两倍量的样本复验不合格项,以复验结果为准,有一项不合格,则判整批产品为不合格产品。

#### 6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

用內衬聚乙烯塑料薄膜袋的纸袋、铝箔袋或塑料编织袋包装。标志应符合GB/T20197的规定。

包装袋上应注明:生产厂名、厂址、产品名称、批号和生产日期、净重、本标准号,并附有质量检验合格证。

在装卸过程中严禁使用铁勾等锐利工具,切忌抛掷以免损坏包装袋,运输时,不得在阳光下曝晒或雨淋,不得与沙土,碎金属,煤炭等混合装运,不可与有毒物品,腐蚀性物品以及易燃物混装。

产品应存放在通风、干燥、阴凉的仓库内,应远离火源,防止阳光直接照射,不得露 天堆放。满足上述贮存条件的产品保质期为自生产之日起十八个月。

## 附录A (资料性附录) 有机溶剂含量测试中检测的主要种类

有机溶剂	有机溶剂
二氯甲烷	甲醛
三氯甲烷 (氯仿)	甲醇
四氯化碳	甲苯
二氯乙烷	乙二醇
二氯乙烯	甲酰胺
三氯乙烷	二甲基甲酰胺
三氯乙烯	二甲基乙酰胺
四氯乙烯	甲基丁基酮
三氟三氯乙烷	甲氧基甲酰胺
氯苯	甲氧基乙酰胺